

#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外包学院 2026 年度教学实训设备（四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外包学院 2026 年度教学实训设备（四标段），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26万元，资产总额为8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 数字化产品设计与开发赛训套件，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26万元，资产总额为8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 视觉艺术设计实训设备，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26万元，资产总额为8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 智能视频生成系统，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26万元，资产总额为8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 AIGC 智能创作引擎，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人，营业收入为726万元，资产总额为8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4 日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外包学院 2026 年度教学实训设备（四标段）采购项目所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数字化产品设计与开发赛训套件（型号：SH-3DST-04），生产厂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静淮街 18 号胜太科技大厦 2 栋 H603-14 室；

视觉艺术设计实训设备（型号：SH-AID-06），生产厂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静淮街 18 号胜太科技大厦 2 栋 H603-14 室；

智能视频生成系统（型号：SH-AIV-03），生产厂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静淮街 18 号胜太科技大厦 2 栋 H603-14 室；

AIGC 智能创作引擎（型号：SH-AIGC-09），生产厂为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南京市江宁区静淮街 18 号胜太科技大厦 2 栋 H603-14 室；

本公司全部产品研发、程序编写、系统集成、配套教学资源开发、整机装配全部在中国境内完成，全部核心软件组件、配套实训硬件均为国内自主生产研发，境内组件成本占比 100%。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江苏生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8 月 4 日